

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账户管理业务指南
(版本号 V1.0)

二〇二〇年四月

目录

第一章	签署参与人服务协议	1
第二章	账户管理业务流程	2
	一、业务介绍	2
	二、办理流程	2
	（一）账户申请	2
	（二）账户办理	4
	（三）账户通知书领取	4
	（四）数字证书、密码函领取	5
第三章	用户账号业务	5
	一、用户账号开立申请材料	5
	二、用户账号信息变更申请材料	6
	三、重置初始管理员密码	7
	四、用户账号注销申请材料	7
	五、申请材料要求	8
第四章	持有人账户业务	8
	一、持有人账户开立申请材料	9
	二、持有人账户信息变更申请材料	10
	三、持有人账户注销申请材料	11
	四、申请材料要求	11
第五章	数字证书业务	11
	一、证书申请	12
	二、证书更新	12
	三、密码重置	13
	四、证书注销	14
	五、缴费及发票	14
第六章	机构信息业务	15
	一、业务说明	15
	二、申请方式	15
	三、系统操作	16
第七章	系统登录	16
	一、登录方式	16
	二、登录系统	17
	（一）客户端系统	18
	（二）网页端系统	18
	三、岗位设置	19
	（一）业务说明	19
	（二）岗位新增	19
	（三）岗位变更、停用、启用、注销	22
	四、操作员设置	23
	（一）业务说明	23
	（二）操作员新增	23
	（三）操作员变更、密码重置、停用、启用、注销	25
第八章	联系方式	26

本指南是申请人在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保登公司”）办理账户管理业务的使用手册。本指南将根据监管要求及业务变化适时进行调整，请在使用时下载最新版本参照使用。

第一章 签署参与者服务协议

申请人在中保登公司开立账户前，应首先签署《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参与者服务协议》（以下简称“《参与者服务协议》”）。《参与者服务协议》按业务资格分为适用于产品管理人、投资人、托管人和独立监督人四种版本。

申请人可在中保登公司网站业务专区-账户业务-服务协议栏目下载《参与者服务协议》，并准确填写乙方信息，加盖公章或授权业务章及骑缝章后邮寄至中保登公司。其中：加盖授权代表名章、授权业务章的，还需提供相关授权书。

托管人、独立监督人可由总行、总部或分支机构签署《参与者服务协议》。由总行或总部签署的，协议中应列示具有资产托管业务资格或独立监督人资格的分支机构清单，分支机构可根据此《参与者服务协议》申请开立用户账号。

申请人申请签署《参与者服务协议》时，可同步申请开立用户账号及持有人账户。

第二章 账户管理业务流程

一、业务介绍

中保登公司账户分为用户账号和持有人账户，用户账号业务包括开立、账户信息变更、重置初始管理员密码和注销，持有人账户业务包括开立、账户信息变更和注销。

申请人可在中保登公司网站业务专区-账户业务-业务表单栏目，下载所需账户业务表单。

二、办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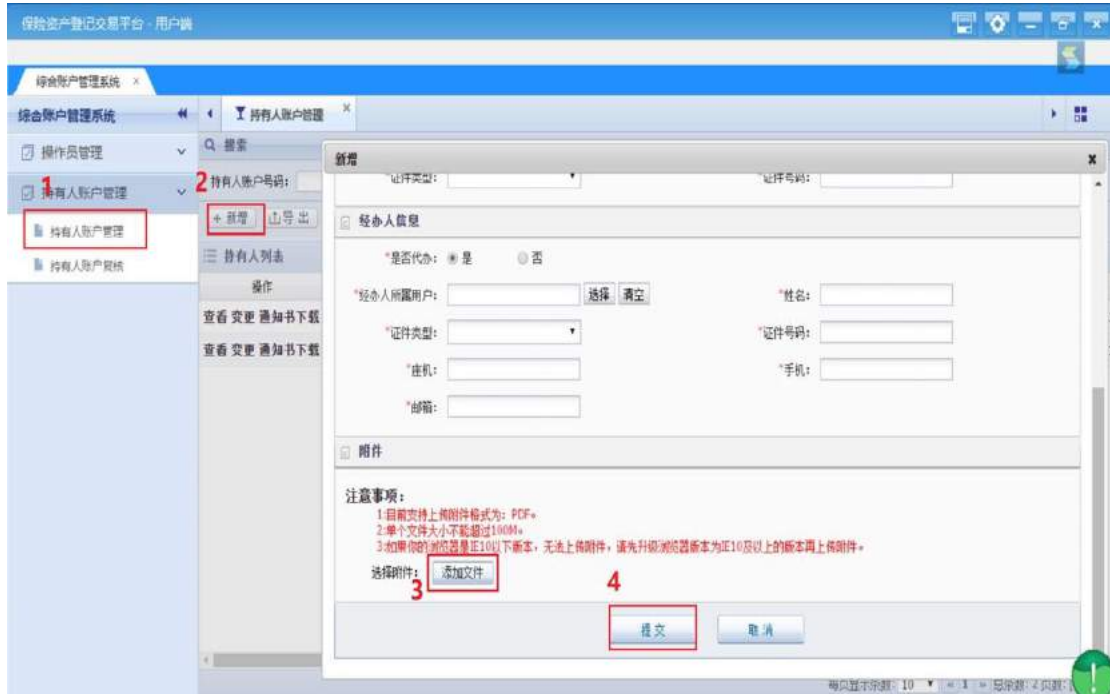
(一) 账户申请

1. **预申请：** 参与者将申请材料扫描版发送至账户服务邮箱，申请账户管理业务预申请。中保登公司收到预申请后，于一个工作日内完成形式审核，并将相关意见邮件回复参与者。形式审核通过后，参与者可采用线下或线上方式提交正式账户管理业务申请。

2. **线下提交：** 参与者通过临柜或邮寄方式将申请材料提交至中保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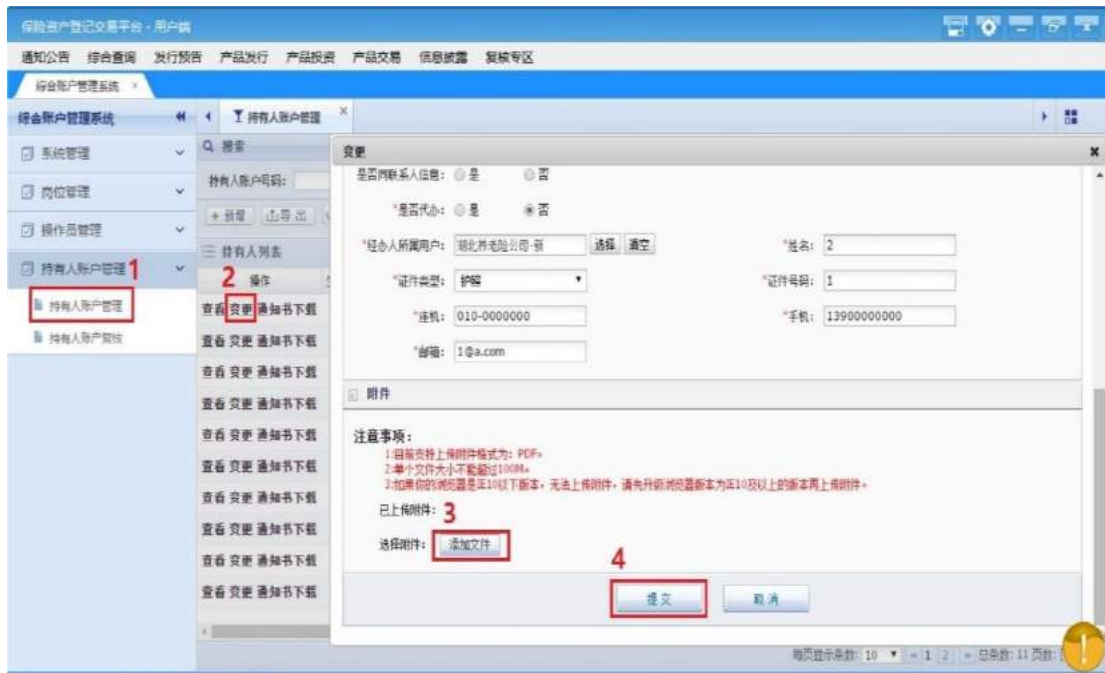
3. **线上提交：** 线上提交仅适用于持有人账户业务，参与者通过中保登系统客户端提交持有人账户开立、账户信息变更申请的方式。业务申请经参与者经办、复核后提交至中保登公司审核。线上提交的，申请材料原件无需邮寄至中保登公司。可线上提交的参与者包括：自营持有人账户的账户所属人、非法人产品持有人账户的受托人或投资管理人、托管人。系统操作流程如下：

持有人账户开立：【客户端】-【综合账户管理系统】-【持有人账户管理】-【新增】-填写持有人账户信息、上传申请材料原件扫描件-【提交】。



图：客户端申请持有人账户开立

持有人账户信息变更：【客户端】-【综合账户管理系统】-【持有人账户管理】-选择需变更的持有人账户-【变更】-填写持有人账户信息、上传申请材料原件扫描件-【提交】。



图：客户端申请持有人账户信息变更

(二) 账户办理

中保登公司收到申请材料原件或线上申请后进行形式审核，审核通过的，于一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向参与人出具相应的账户管理业务通知书、密码函及数字证书。

(三) 账户通知书领取

1. 线下领取

用户账号及持有人账户业务通知书可由参与人授权经办人凭本人身份证件临柜领取；也可由中保登公司邮寄至授权经办人所属单位。

2. 线上领取

持有人账户业务线上提交的，账户通知书可在客户端查询、下载。进入【综合账户管理系统】-【持有人账户管理】-在持有人账户全称输入产品名称或关键字，点击【通

知书下载】-【重新生成通知书】，选择通知书类型，点击【生成】后，查询、下载所需账户通知书。

(四) 数字证书、密码函领取

数字证书及密码函可由参与者授权经办人凭本人身份证件临柜领取或由中保登公司邮寄至授权经办人所属单位。

第三章 用户账号业务

参与者签署《参与者服务协议》后，在中保登公司开展业务前，应首先申请开立用户账号。用户账号应由参与者自行申请，也可委托产品管理人向中保登公司提交申请材料。

用户账号开立后，中保登公司出具《用户账号开立通知书》、密码函和数字证书。密码函中注明初始管理员代码和初始管理员密码。登录客户端必须使用数字证书进行身份认证。

通过数字证书认证后，使用初始管理员代码及密码登录客户端，创建岗位、开通操作员权限。

用户账号信息变更后，中保登公司出具《用户账号信息变更通知书》。用户账号注销后，中保登公司出具《用户账号注销通知书》。

一、用户账号开立申请材料

1. 《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用户账号开立申请表》

2. 《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网络接入申请表》
3. 《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数字证书申请表》
4. 《授权书—用户账号》(加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章)
5.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6. 法人许可证、金融许可证或其他监管机构颁发的资质证明副本复印件
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8.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转授权的,需提供转授权证明文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9. 业务常用联系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10. 授权经办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11. 中保登公司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用户账号信息变更申请材料

1. 《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用户账号信息变更申请表》
2. 《授权书—用户账号》(加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章)
3. 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 申请信息变更的证明材料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变更原因,变更时间,变更事项,变更前信息,变更后信息等

5.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转授权的，需提供转授权证明文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7. 变更后业务常用联系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8. 授权经办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9. 中保登公司要求的其他材料

三、重置初始管理员密码

1. 《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重置初始管理员密码申请表》

2. 《授权书—用户账号》（加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章）

3.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转授权的，需提供转授权证明文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6. 授权经办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7. 中保登公司要求的其他材料

四、用户账号注销申请材料

1. 《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用户账号注销申请表》

2. 《授权书—用户账号》（加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章）

3. 申请注销的证明材料
4.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转授权的，需提供转授权证明文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7. 授权经办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8. 中保登公司要求的其他材料

五、申请材料要求

申请材料须提供加盖公章或授权业务章的原件扫描件（A4纸），加盖授权业务章的，还须提供相关授权文件，多页材料须加盖骑缝章。

第四章 持有人账户业务

持有人账户是产品投资人开立的记载保险资产管理产品持有份额信息及其变动情况的电子簿记账户。持有人账户业务应由产品投资人申请，可委托托管人或产品管理人向中保登公司代理提交申请材料。

产品投资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以法人或其他组织名义开立，由该法人或其他组织、受托人或托管人申请办理。

产品投资人为非法人产品的，应以产品名义开立。申请主体包括：

1. 保险产品，可由委托人、受托人或托管人申请办理；

2. 保险资管产品，可由产品管理人或托管人申请办理；
3. 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可由投资管理人或托管人申请办理；
4. 其他金融产品，可由产品管理人、受托人或托管人申请办理。

持有人账户开立后，中保登公司出具《持有人账户开立通知书》；持有人账户信息变更后，中保登公司出具《持有人账户信息变更通知书》；持有人账户注销后，中保登公司出具《持有人账户注销通知书》。

一、持有人账户开立申请材料

1. 《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持有人账户开立申请表》
2. 《授权书—持有人账户》
3. 以产品为主体开立持有人账户，需提供产品在监管部门或其授权的机构获得核准或完成备案的相关证明文件。具体如下：
 - ▶ 保险产品提供产品备案报送材料清单表；
 - ▶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提供相关机构出具的注册通知书、备案证明文件；
 - ▶ 证券投资基金提供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募集批复；
 - ▶ 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提供基金业协会出具的产品备案函；
 - ▶ 私募基金提供基金业协会出具的产品备案函；

▶ 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提供基金业协会出具的产品备案函；

▶ 商业银行及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理财产品提供相关机构出具的理财产品登记信息，登记信息是指登录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系统打印的理财产品登记信息的页面。农村合作银行、城市信用社、农村信用社等其他银行类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可参照执行；

▶ 企业年金（养老金）、职业年金提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的确认函。养老金计划分期发行的，可按期申请开立；

▶ 信托产品提供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托产品完成预登记证明文件；

▶ 期货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提供基金业协会出具的产品备案函；

▶ 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组合提供社保理事会确定管理人及相应投资组合的确认函。

4. 保险机构投资管理备案表（若有）
5. 委托投资管理合同（若有）首页及盖章页
6. 产品托管合同（若有）首页及盖章页
7. 业务常用联系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8. 授权经办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9. 中保登公司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持有人账户信息变更申请材料

1. 《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持有人账户信息变更申请表》
2. 《授权书—持有人账户》
3. 申请变更证明文件
4. 产品信息变更须提供产品合同和相关备案材料
5. 变更托管人信息须提供托管合同、银行回单或托管行开户确认函等银行账户证明文件
6. 业务常用联系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7. 授权经办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8. 中保登公司要求的其他材料

三、持有人账户注销申请材料

1. 《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持有人账户注销申请表》
2. 《授权书—持有人账户》
3. 产品清算报告等相关产品清算文件
4. 授权经办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5. 中保登公司要求的其他材料

四、申请材料要求

申请材料须提供加盖公章或授权业务章的原件扫描件（A4纸），加盖授权业务章的，还须提供相关授权文件，多页材料须加盖骑缝章。

第五章 数字证书业务

登录和操作中保登系统须使用中保登公司发放的数字

证书存储介质进行身份认证。

一、证书申请

参与人可通过线下和线上方式申请。中保登公司于收到申请及相关费用后一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和制作。

1. 线下申请：参与人通过临柜或邮寄方式，将《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数字证书申请表》《增值税发票信息表》等提交至中保登公司，并须先缴纳相关费用。

2. 线上申请：适用于非首次申请数字证书，参与人在客户端中提交申请，并须先缴纳相关费用，缴费后将《增值税发票信息表》发送至账户服务邮箱。系统操作流程如下：

【客户端】-右上【系统设置】-【证书管理】-【新增证书申请】-填写申请信息【提交】。



Field	Value
* 所属用户编号	100000000001
* 所属用户全称	测试保险公司1
* 新增证书数量	8
* 收件人姓名	收件人姓名1
* 收件人电话	13811111111
* 收件人地址	XXX省XXX市XXX区XXX号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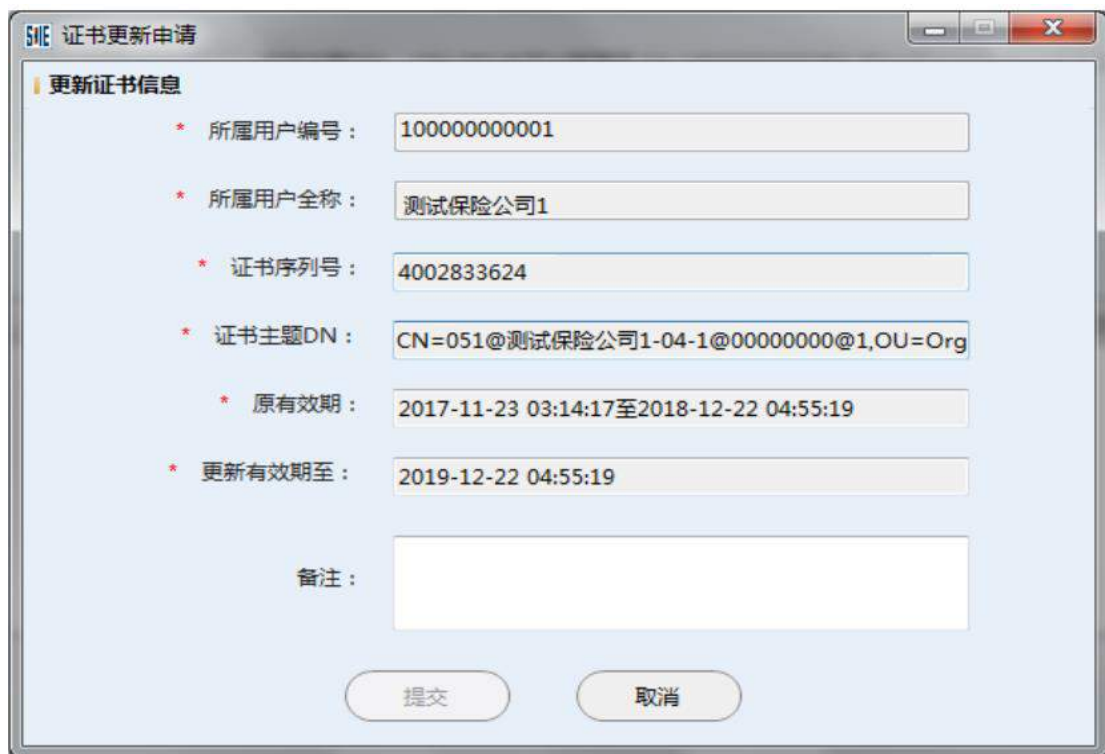
图：数字证书申请

二、证书更新

数字证书有效期为 12 个月，到期前 30 日系统将信息提示，逾期未更新的数字证书将不能使用，参与者须提交证书更新申请。

1. 线下申请：参与者通过临柜或邮件方式将数字证书存储介质及《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数字证书申请表》等提交至中保登公司，中保登公司收到后，于一个工作日内完成存储介质更新。

2. 线上申请：参与者申请更新证书的，可在客户端提交更新申请，无需邮寄申请材料及数字证书。系统操作流程如下：**【客户端】-右上角【系统设置】-【证书管理】-【证书更新申请】-填写申请信息【提交】。**



更新证书信息	
* 所属用户编号：	100000000001
* 所属用户全称：	测试保险公司1
* 证书序列号：	4002833624
* 证书主题DN：	CN=051@测试保险公司1-04-1@00000000@1,OU=Org
* 原有有效期：	2017-11-23 03:14:17至2018-12-22 04:55:19
* 更新有效期至：	2019-12-22 04:55:19
备注：	

图：证书更新

三、密码重置

数字证书密码累计输错六次，密码将被锁定。数字证书密码重置仅支持线下申请，参与者通过临柜或邮件方式将数字证书存储介质及《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数字证书申请表》等提交至中保登公司，中保登公司收到后，于一个工作日内完成存储介质更新。

四、证书注销

存储介质损坏、丢失，或不继续使用数字证书的，参与者需提交《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数字证书申请表》，申请数字证书注销。中保登公司收到申请后，确认该数字证书缴清相关费用后，于一个工作日内完成数字证书注销。

五、缴费及发票

中保登系统将定期提示数字证书到期信息及缴费信息，参与者应及时缴纳数字证书服务费。中保登公司对未按时缴纳数字证书服务费的参与者发送催缴通知。数字证书介质和发票，参与者可临柜或快递领取。查询缴费通知系统操作流程如下：**【客户端】-右上角【系统设置】-【证书管理】-【证书缴费通知单】**。

增值税发票信息表

纳税人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票项目	数字证书
开票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第六章 机构信息业务

一、业务说明

参与者申请产品预登记、初始登记信息时，需从机构列表中选择偿债主体、担保人、评级机构等机构，中保登系统中已存在的机构信息，参与者可直接使用。

二、申请方式

中保登系统中无所需机构信息或机构信息有误时，参与者可采用线下或线上方式申请新增机构信息：

1. 线下申请：参与者将需新增的机构信息发送至账户服务邮箱，信息包含机构名称、机构营业执照等资质证明编号等基本信息。中保登公司收到邮件申请后，办理机构信息新增或变更，并将结果邮件回复参与者。

2. 线上申请：参与者登录客户端申请新增、变更机构信息，机构信息申请经中保登公司审核后生效。

三、系统操作

【客户端】-【机构信息管理】-【新增】-【复核】



图：机构新增

第七章 系统登录

一、登录方式

参与者可通过客户端或网页端登录中保登公司【保险资产登记交易平台】。



图：客户端登陆界面





图：网页端登录界面

二、登录系统

中保登系统为用户账号配置两个初始管理员，初始管理员具有岗位管理和操作员管理权限。参与人使用密码函中初始管理员代码及密码登录客户端。初始管理员首次登录时，系统提示修改初始密码。

(一) 客户端系统

操作员点击菜单栏进入各功能模块。点击菜单栏右上角的“”按钮，进入综合账户管理系统和产品中心。界面右下角“”为信息查看快捷键，双击打开信息栏，查看系统代办事项、通知公告及未读消息。当有新信息时，显示黄色闪烁。



图：客户端系统界面

(二) 网页端系统

参与人登录网页端系统界面，进入综合账户管理系统、

产品中心、信息披露系统、文件服务。网页版地址：
<http://member.ita.com:8040/member/base/login.htm>



图：网页端系统界面

三、岗位设置

(一) 业务说明

岗位是指在用户账号业务资格所具有业务权限的基础上，参与者自行设定的一系列系统操作权限的集合。初始管理员可进行岗位管理。岗位管理包括岗位新增、变更、停用、启用、注销以及查询岗位列表和查看岗位权限功能。

(二) 岗位新增

每个用户账号可以设置多个岗位。参与者可使用中保登系统中预设岗位设置模板，也可自行设置。

1. 【综合账户管理系统】-【岗位管理】-【岗位管理】，进入岗位管理界面，点击【新增】。



图：新增岗位

2. 在“新增岗位”界面，输入需要新增的岗位名称，并为其设置不同系统项下的权限。中保登系统根据业务资格提供了相应的模板，可点击【模板选择】使用岗位设置模板，也可在模板基础上进行调整。

新增

岗位信息

*岗位名称: 模板选择 重置
岗位模板仅供参考，具体岗位权限，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设置

岗位描述: 限500个字符

*权限列表:

综合账户管理系统 机构间平台 信息披露（网页版） 产品中心

系统管理

岗位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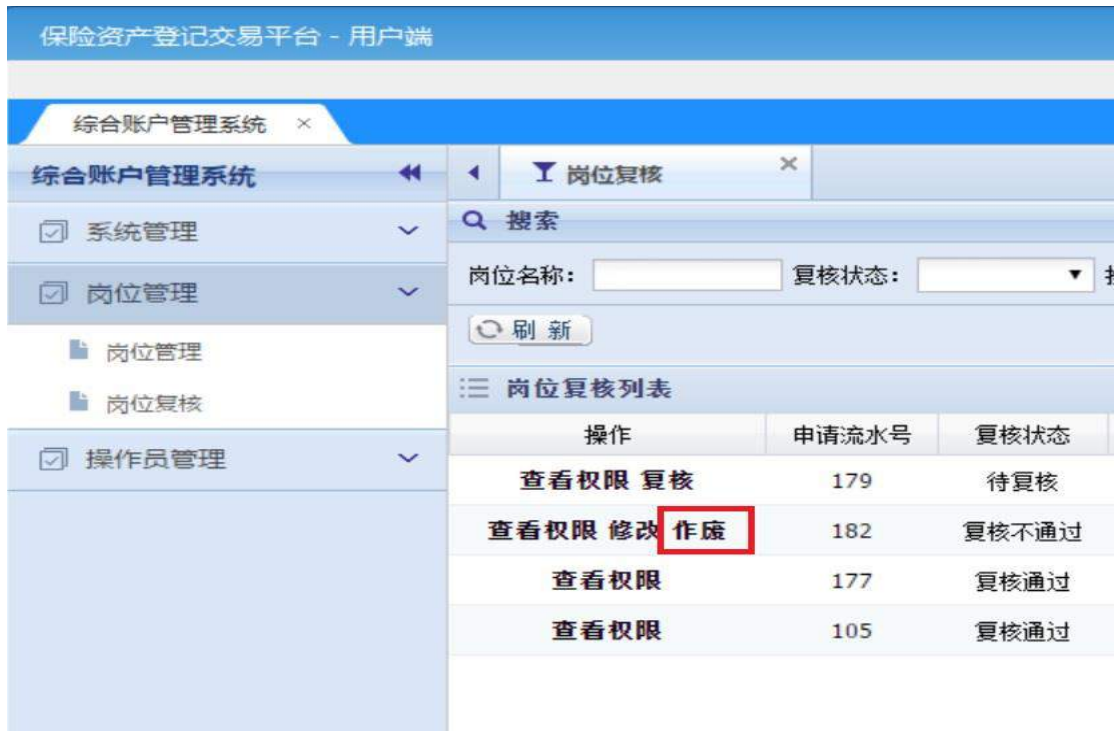
操作员管理

持有人账户管理

提交 取消

图：新增岗位

3. 岗位管理操作经复核后生效。初始管理员 1 与初始管理员 2 需在【岗位管理】-【岗位复核】中相互复核。复核不通过的，录入人可修改后再次提交或作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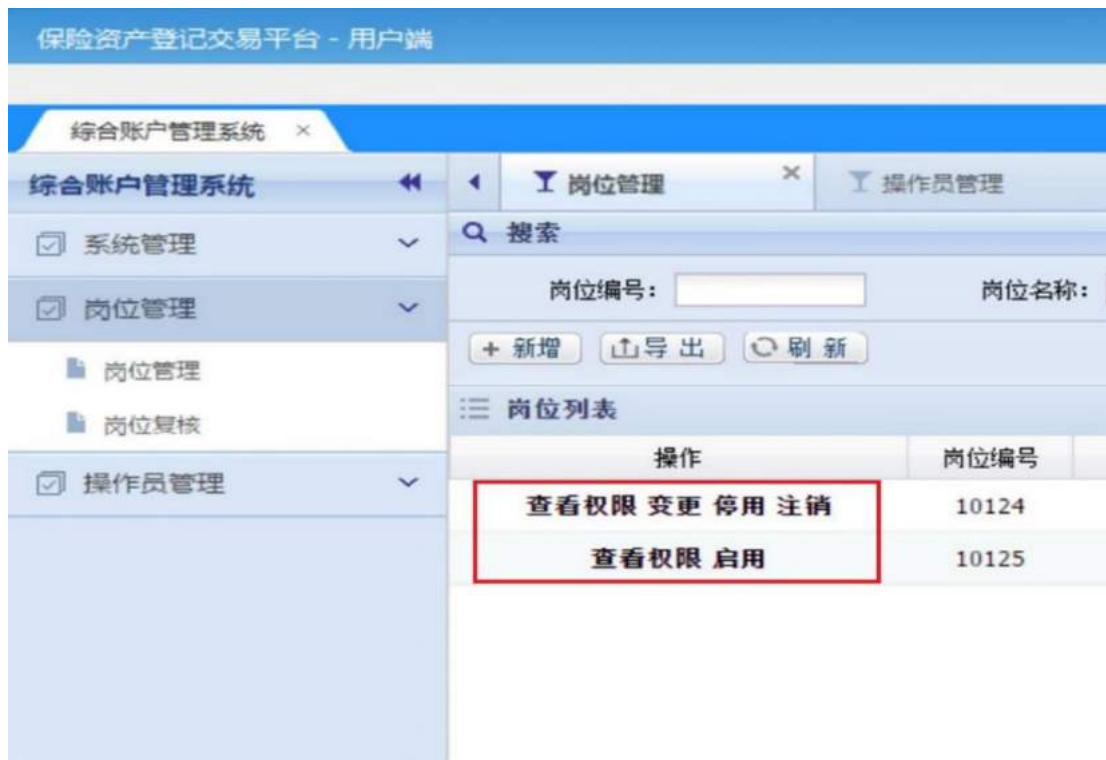
图：岗位管理作废

(三) 岗位变更、停用、启用、注销

1. 在【岗位管理】界面对岗位变更、停用、启用、注销。

2. 岗位管理操作经复核后生效。初始管理员 1 与初始管理员 2 需在【岗位管理】-【岗位复核】中相互复核。复核不通过的，录入人可修改后再次提交或作废。

3. 已配置操作员的岗位无法停用或注销。



图：岗位变更、停用、启用、注销

四、操作员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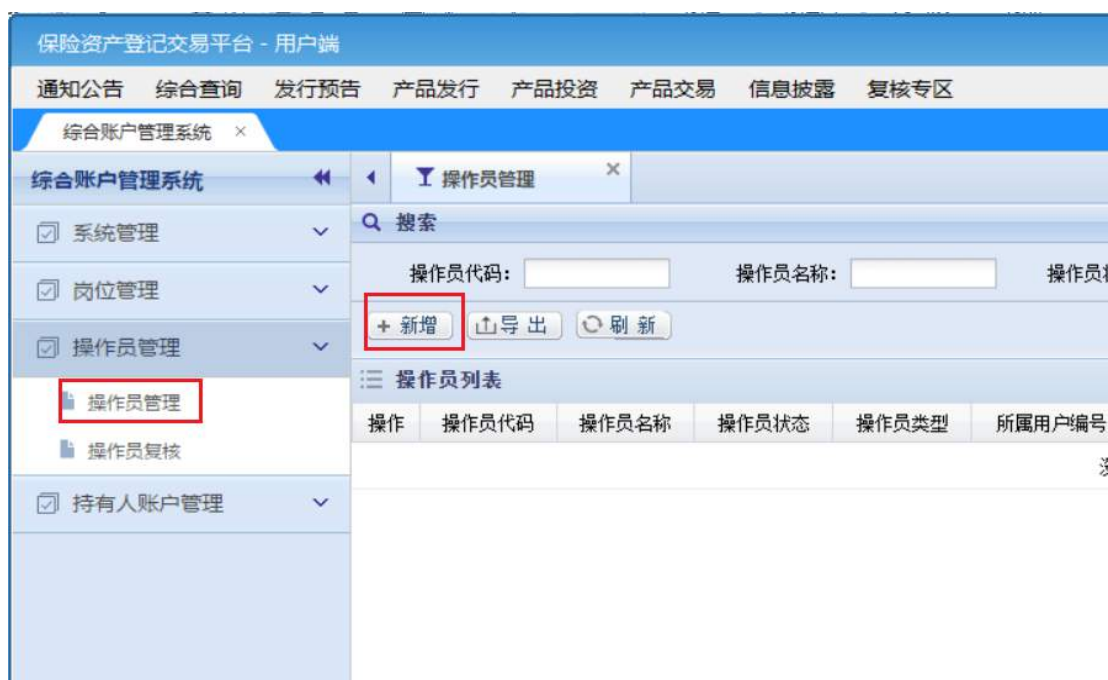
(一) 业务说明

操作员是登录中保登系统申请业务的操作人员。

初始管理员具有操作员管理权限，进行操作员新增、变更、停用、启用、注销、密码重置及查询操作员列表。

(二) 操作员新增

1. 【综合账户管理系统】- 【操作员管理】- 【操作员管理】，进入“操作员管理”界面，点击【新增】：



图：新增操作员

2. 在“新增操作员”录入界面，将操作员信息填写完整。“可管理持有人账户限制”中，“无权限”是指操作员不具有任何持有人账户权限；“全部权限”是指操作员具有所有持有人账户权限；“部分权限”是指操作员具有部分持有人账户权限，通过持有人账户列表选择有权限的持有人账户。

新增

操作员信息

*所属用户: 测试保险公司1

*操作员类型: 普通操作员

*操作员代码: 001

*操作员名称: 操作员1

*操作员密码: *

*密码确认: *

座机: 010-11111111

手机: 13811111111

邮箱: test@test.com

*选择岗位: 发行岗 综合账户管理岗 投后岗

*可管理的持有人账户限制: 无权限 全部权限 部分权限

已选

可管理的持有人账户列表:

- 900000000001-测试保险公司1 ×
- 900000000002-测试保险公司1-测试保险产品1-测试保险公司1 ×
- 900000000003-测试保险资产管理公司1-测试年金产品1-测试银行1 ×

选择 清空

提交 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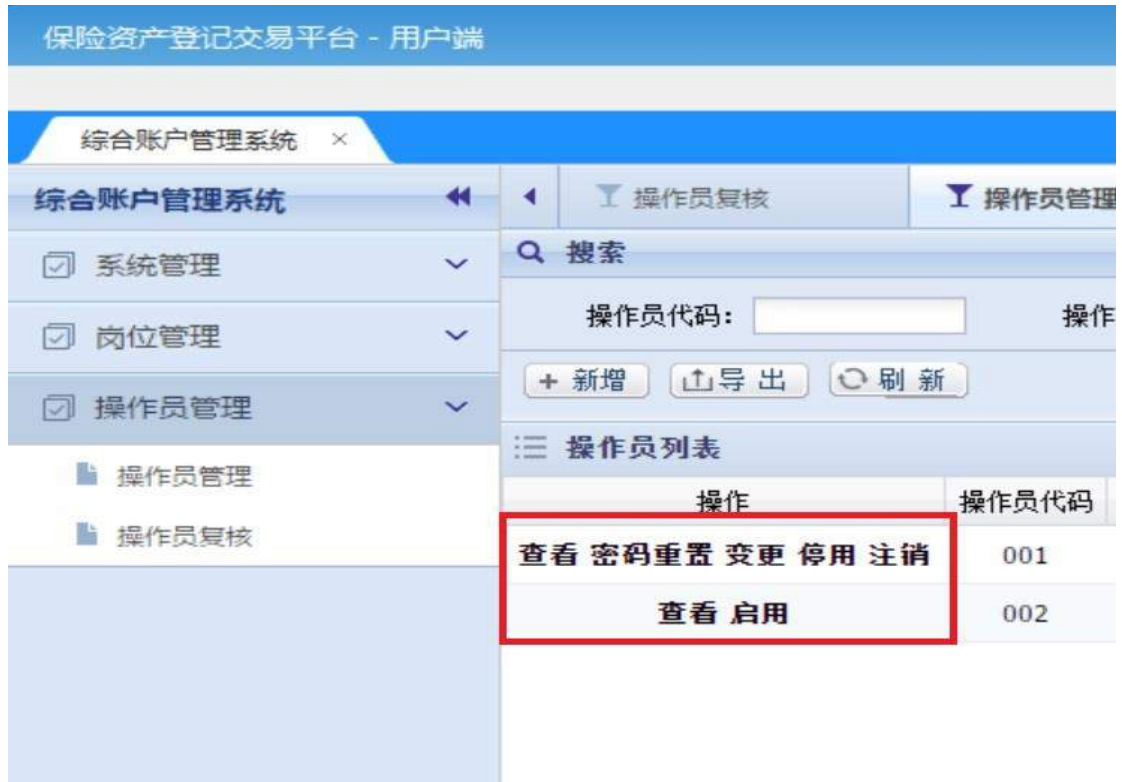
图：新增操作员

3. 操作员管理操作经复核后生效。初始管理员 1 与初始管理员 2 需在【操作员管理】-【操作员复核】中相互复核。复核不通过的申请，录入人可修改后再次提交，也可作废申请。

(三) 操作员变更、密码重置、停用、启用、注销

1. 可在“操作员管理”界面对操作员进行变更、密码重置、停用、启用、注销。

2. 操作员管理操作经复核后生效。初始管理员 1 与初始管理员 2 在【操作员管理】-【操作员复核】中相互复核。复核不通过的申请，录入人可修改后再次提交或作废。



图：操作员管理

第八章 联系方式

中保登公司网站：www.zhongbaodeng.com

账户业务服务电话：010-83277956/7800

VPN 联通服务电话：010-83277985/7982/7989

账户服务邮箱：amaccount@shie.com.cn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甲 131 号大悦城
写字楼 16 层

收件人：账户组